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盖章)：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07年7月16日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格证书

单位名称: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

评价机构: 评价室

证书等级: 乙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 乙字第 2833 号

有效期: 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业务范围: 地表水、地下水、气、声、固体废物、生态、社会经济 ***

***轻工、纺织、化纤; 化工、石化及医药; 农、林、牧、渔业; 建筑材料; 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十日

编号: GEEEINSZ 20070703

建设项目: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文件类型: 报告表

评价单位: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 (公章)

法人代表: 区岳州

环评机构负责人: 李朝晖

项目负责人: 李朝晖

评价人员情况

姓名	从事专业	职称	上岗证书号	职责	签名
李朝晖	环境保护	高级工程师	B28330002	审核	
李栋源	环境保护	助理工程师	B28330014	编写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林春山	联系人	汪定量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大工业区台商工业园区 17-02 地块				
联系电话	84622900 29262959	传真	84622907	邮政编码	518118
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岗大工业区台商工业园区 17-02 地块				
环保审批部门	深圳市环境保护局	原批准文号	深环批[2002]11126号		
建设性质	延期	行业类别及代码	五金、机械(自行车部件) 行业代码: 3740		
厂房面积(平方米)	49691.9		绿化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6640	其中: 环保投资(万元)	12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8%
评价经费(万元)		投产日期	1993年5月		
<p>工程内容及规模:</p> <p>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选址深圳市龙岗大工业区台商工业园区 17-02 地块内,项目从 1993 年起投产经营,主要从事自行车零部件的加工生产。原营业执照注册号 企独粤深总字第 301678 号;原经营范围:“生产经营自行车零、部件。增加:产品 100%外销。增加:组装、生产经营自行车、电动车、运动器材,产品 100%外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及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本项目总投资 6640 万元人民币;厂房建筑面积 49691.9 平方米;员工总数 1200 人。产品及生产规模:铝车架 120 万台/年;铝前叉 72 万支/年。</p> <p>本申报属于延期项目申请(原环保批复五年已到期),延期生产后,原投资、厂房面积、员工人数均不变,生产规模减少铁车架的加工生产,保留铝架、铝前叉生产,生产工艺及处理装置均不变,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源比原有减少。生产由 2001 年至今从未受到投诉和环保处罚,属于守法经营企业。根据国家环评法和市环保部门的要求,该项目延期生产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p> <p>经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查询图核实,本项目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属于非水源保护区,由于坪山河是东江流域的上游,该区域属于水源严格控制区,废水排放执行一级标准。</p>					

项目概况

1. 主要产品、产量（见表1）

表1 主要产品及产量（年产量）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铝车架	120万台	铝前叉	72万支

2. 主要原料用量（见表2）

表2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年用量）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铝管	3000吨	石油液化气	600吨
液氩	250吨	液氧	90吨
柴油	200吨	油漆	70吨
溶剂	70吨	废水处理药剂	一批

3. 主要设备：

表3 主要设备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冲床	50台	铣床	70台
钻床	100台	弯管机	2台
直流氩焊机	120台	研磨机	10台
校正机	7台	废水处理设备	1套
空压机	2台	水帘柜	18台
烘烤线	一条	锅炉(0.25T/h)	2台
备用发电机	6台		

4. 供电系统：本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平均用电量为11万度/日。

5. 给排水系统：（以下用水量、排水量均为校核后水量）

本项目用水全部由深圳市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供给。

工业用水：32吨/日；循环用水：15吨/日；工业废水：30吨/日；

员工在班生活用水量：60m³/日，员工在班废水排放量：54m³/日。经地理式化粪池预处理装置处理，排入大工业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至达标后，最终流入坪山河。

6. 员工总数及工作制度：

员工总数：1200人；工作制度为全年生产300天，每天一班制。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属于机械自行车料五金制品的加工、生产，选址在深圳市龙岗大工业区台商工业园区 17-02 地块内，属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外区域。选址东面是深圳市大工业区出口加工区；南面是维格、富佑电子厂厂房；西面是待建工业厂房区、深汕公路；北面是南竹大道；具体位置详见图 1；周围环境详见图 2（图片）。

设置加工工序有切割、机械加工、研磨、表面清洗处理（喷涂）、抽管、攻牙、焊接、装配、品检、包装等工序，大部分产品经简单机械加工后，以配件形式出厂。

本项目在加工生产过程中，有少量废气、清洗废水、固体废物、设备噪声和员工在班生活污染源产生。生产车间周围均为工业厂房区，该项目在正常加工生产过程中排放上述污染物均属于可控制范围，经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能全面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深圳市现辖 6 个县级建制区,即特区内的罗湖、福田、南山、盐田区和特区以外的宝安、龙岗区。

深圳市地处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中南沿海,陆域位置东经 113° 46' 至 114° 37', 北纬 22° 27' 至 22° 52'。全市总面积 1952.84 平方公里,其中特区内 395.81 平方公里。她东临大鹏湾,西连珠江口,南与香港接壤,北与东莞市、惠州市为邻。

深圳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多为低丘陵地,间以平缓的台地,西部沿海一带是滨海平原。

深圳属亚热带海洋性气候,常年平均气温 22.4℃,多年平均年降雨量 1933.3 毫米,日照 2120.5 小时。

深圳海岸线全长 230 公里,海洋资源丰富,有优良的海湾港口,通海条件优越。

龙岗区位于深圳市东北部,东临大亚湾、大鹏湾,南接深圳经济特区,西连宝安,北通惠州和东莞市,拥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储备丰富的土地资源、风光旖旎的黄金海岸和历史悠久的客家文化,是改革开放的热土和投资置业的理想之地。近年来,龙岗各项指标年均以两位数速度攀升,经济发展呈现出又好又快的好势头,2006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053.87 亿元,同比增长 18%,实现了“十一五”的良好开局。一个规划科学、产业发达、环境优美、文化繁荣的新龙岗,正以其崭新的面貌,展示在世人面前。

地理位置 龙岗区地处深圳市东北部,毗邻香港,东临大亚湾、大鹏湾,北通东莞市和惠州市,南距盐田港约 15 公里,西距蛇口港约 35 公里。

土地面积 龙岗区是深圳市面积最大的行政区,总面积 844.07 平方公里,约占全市的 43%。全区可供成片开发土地储备充足,2005 年,全区拥有可建设用地存量 113.3 平方公里,约占全市的 52%。

坪山区域内地势南高北低,山川秀美,旅游资源丰富。深圳主要河流坪山河贯穿全境。北、东、南三面有规划中的坪山—龙岗城市绿廊、坪山—坑梓绿廊、马峦山森林郊野公园环抱。大方世居等客家传统民居、鹏茜国家矿山公园、东纵纪念馆等富有特色的旅游景点点缀其间。

气候状况 龙岗区气候宜人，四季温和，阳光充沛，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 22.3° C，最高气温 37° C，最低气温 1.4° C，年平均相对湿度 80%，年平均降雨量 1933 毫米，年平均降雨日 140 天，无霜期为 335 天。

全市共有大小河流 160 多条，分属东江、海湾和珠江口水系。由于地形结构的特点，河流大都比较短小，属于雨源型河流，流域面积超过 100 平方公里的有龙岗河、坪山河、观澜河、深圳河和茅洲河 5 条。多年平均地表径流深度 980 毫米，多年平均径流量 18.27 亿立方米，特枯年 97% 保证率时，年径流量 7.67 亿立方米，多年平均降水总量为 34.22 亿立方米。雨量虽较充沛，年径流量较大，但由于降水时空分布不均，年际变化较大，加之河流短小，暴雨集中滞留时间短，境内可利用水资源十分有限，全市地下水资源总量为 6.5 亿立方米/年，年可开采资源量为 1.0 亿立方米，人均水资源拥有量 600 多立方米，约为全国和广东省平均水平的 1/4 和 1/5，是我国严重缺水城市之一。

深圳市现有蓄水水库 179 座，其中中型水库 10 座，小（一）型水库 65 座，小（二）型水库 104 座。总集雨面积达 573.13 平方公里，总库容 5.81 亿立方米。中型水库有深圳水库、西丽水库、铁岗水库、石岩水库、罗田水库、清林径水库、赤坳水库、梅林水库、松子坑水库和茜坑水库，总集雨面积 266.6 平方公里，总库容 3.28 亿立方米。

本区域废水将排入市政管网系统，进入大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流入坪山河。

生态资源 龙岗区依山傍海，山海风光旖旎秀美。全区森林覆盖率为 50.2%，水源涵养林面积达 2.9 万公顷。区内有 5 个森林公园，其中海拔 867 米的七娘山是深圳市著名的郊野公园。入选国家地质公园的大鹏半岛，三面环海，海岸线长达 133 公里，拥有 21 处沙滩，18 个海角，半岛上山峦林立，沙滩、岛屿、礁石、海蚀崖、洞、桥、柱等海积海蚀地貌发育齐全。半岛生态资源保护完好，绝大部分处于半开发或未开发状态，岛上有植物 1500 多种、鸟类 230 多种、兽类 37 种、两栖类 18 种、爬行类 40 多种。2005 年，大鹏半岛海滩被《中国国家地理》和全国 34 家媒体评为中国最美八大海岸之一。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坪山区域位于深圳市龙岗区中部，东邻惠州市，西与横岗、龙岗中心城相连，南与葵涌和盐田区接壤，北与坑梓毗邻。2005年年末总人口43万人，其中户籍人口2.4856万人，总面积127.22平方公里（含大工业区坪山部分），是龙岗面积最大的区域。据深圳市龙岗区坪山街道统计办提供数据，目前本区域尚有可建设用地61.52平方公里，约占龙岗区全部可建设用地的47%。

横跨坑梓、坪山的深圳市大工业区是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带的重要片区，面积174.4平方公里，可开发建设面积109平方公里，规划城市建设用地面积81平方公里。中心区规划面积38平方公里，其中：出口加工区3平方公里，大工业区35平方公里（含高新技术产业带产业用地18平方公里）。按照规划，大工业区将建设电子信息产业、装备制造产业、汽车制造产业等四大产业园区，面积23平方公里；建设一个行政中心区，面积2平方公里；建设三个生活配套小区，面积4平方公里；建设一个环境园区，面积1平方公里；公共绿地与市政设施按面积8平方公里的要求进行土地利用规划布局。大工业区的产业定位是：以电子信息产业为主体，先进技术工业为核心，配套兴办金融、房地产、贸易、服务业等第三产业，进行经济技术开发的区域。大工业区的发展目标是：建设成为世界一流的产业园区，深圳经济发展新的重要的增长点。

2006年度，坪山全街道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9.7亿元，比上年增长（下同）25.1%；工业产值124亿元，增长32%；财政收入3.41亿元，增长29.2%；其中预算内财政收入2.74亿元，增长30.4%；国地两税收入8.24亿元，增长56.9%；其中国税收入5.77亿元，增长77.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2亿元，增长24.7%。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表 4：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编号	功能区划名称	项目所属类别
1	水环境功能区	该项目属于坪山河流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属二类区域，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以及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1号“关于发布《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修改单通知”中的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属 2 类区域，执行国家《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中的 2 类区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风景保护区	否
6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深圳市大工业区污水处理厂
7	是否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	否

本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如下：

1、大气环境现状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环境监测站出具的《2007年深圳市龙岗区坪山街道第一季度环境质量监测数据统计表》显示，二氧化硫季平均浓度为 $0.026\text{mg}/\text{m}^3$ ，二氧化氮季平均浓度为 $0.072\text{mg}/\text{m}^3$ ，可吸入颗粒物季平均浓度为 $0.074\text{mg}/\text{m}^3$ ，分别为标准值的17%，60%，49%，三项指标均达到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区域空气环境质量良好。

2. 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 2006 年度深圳市环境监测资料显示：

坪山河发源于梧桐山脉三洲田山麓，境内干流长 16.2 公里，流域面积 144.65 平方

公里，属淡水河上游。该河布设碧岭、红花潭和上洋 3 个监测断面。上游碧岭断面粪大肠菌群的超标率为 33.3%，其他项目没有超标测值，水质类别为 III 类，水质良好；中游红花潭断面有 12 个项目超标，下游上洋断面有 4 个项目超标，2 个断面水质均劣于 V 类。全河段年均值超标的项目有氨氮、总磷和粪大肠菌群，监测值超标的项目还有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铜、氟化物、六价铬、氰化物、石油类和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水质受到重度污染，劣于 V 类。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2006 年度龙岗区道路交通噪声监测资料显示，该区域道路交通等效噪声平均值 $Leq=67.8\text{dB(A)}$ ，达标率为 71.9%，较 2005 年交通噪声污染情况有所加重。

根据勘测调查，项目所在地噪声值符合《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 中的 2 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4. 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截至 2005 年底，龙岗区森林覆盖率为 53.9%，全区水源涵养林面积为 12947 公顷，生态公益林面积为 29058.1 公顷。建成区绿地面积为 3363.64 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为 43.75%。全区共有公园 50 个，广场 30 个。至 2005 年底，龙岗区共创建国家级生态示范区 1 个，全国环境优美乡镇 6 个、省级生态示范镇(村)8 个、国家级绿色学校 2 所、省级绿色学校 7 所、省级绿色社区 1 个、市区级绿色单位（包括绿色学校、绿色村镇、绿色机关、绿色企业、绿色商场、绿色家庭、绿色医院、绿色社区）系列共 97 个。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水环境

本项目的延期生产不能改变该区的水环境功能要求。

大气环境

保护项目所在区的空气环境，使其达到所属功能区的标准要求。

声环境

保护项目所在区的声环境，使其达到所属功能区的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

妥善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使之不成为区域内危害环境的污染源。

生态环境：

项目选址所在地位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以外。

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以及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1号“关于发布《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修改单通知”中的二级标准, 见表5。

表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浓度限值 单位: mg/Nm³

取值时间 \ 污染物	TSP	PM ₁₀	SO ₂	CO	NO ₂
1小时平均值	/	/	0.50	10.00	0.24
日平均值	0.30	0.15	0.15	4.00	0.12
年平均值	0.20	0.10	0.06	/	0.08

2. 环境噪声标准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 中的2类标准, 见表6。

表6 环境噪声标准 L_{eq}: dB

标准名称	昼间	夜间
《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 (GB3096-93) 中的2类标准	60	50

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见表7。

表7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pH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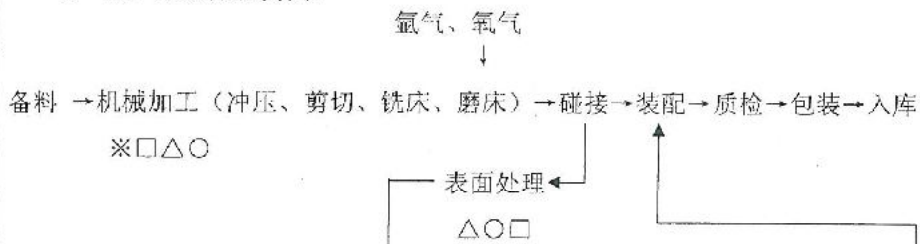
项目标准名称	pH	COD _{Cr}	BOD ₅	氨氮	石油类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6~9	20	4	1.0	0.0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 见表 8。												
	表 8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m ³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项 目</th> <th>颗粒物</th> <th>氯化氢</th> <th>硫酸雾</th> <th>二氧化硫</th> <th>氮氧化物</th> </tr> </thead> <tbody> <tr> <td>监控浓度限值</td> <td>≤1.0</td> <td>≤0.20</td> <td>≤1.2</td> <td>≤0.4</td> <td>≤0.12</td> </tr> </tbody> </table>	项 目	颗粒物	氯化氢	硫酸雾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监控浓度限值	≤1.0	≤0.20	≤1.2	≤0.4	≤0.12
	项 目	颗粒物	氯化氢	硫酸雾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监控浓度限值	≤1.0	≤0.20	≤1.2	≤0.4	≤0.12							
2. 固体废物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													
3. 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的 II 类标准, 见表 9。													
表 9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L _{eq} ; dB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标准名称</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90)中的 II 类标准</td> <td>6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标准名称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90)中的 II 类标准	60	50						
标准名称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90)中的 II 类标准	60	50											
4. 污水排放标准 污水排放水质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的一级标准。见表 10。													
表 10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除外)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 <th>pH</th> <th>COD_{Cr}</th> <th>BOD₅</th> <th>SS</th> <th>石油类</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级标准</td> <td>6~9</td> <td>90</td> <td>20</td> <td>60</td> <td>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pH	COD _{Cr}	BOD ₅	SS	石油类	一级标准	6~9	90	20	60	5
污染物名称	pH	COD _{Cr}	BOD ₅	SS	石油类								
一级标准	6~9	90	20	60	5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p>生活废水: 化学需氧量生活排放量按照广东省推荐系数每人每天排放60克计算, 该公司员工1200人, 全年以300天计算, 由此计算出的本项目总量控制的建议指标为:</p> <p>COD排放量: 21.6 吨/年;</p> <p>工业废水: 生产用水: 本项目延期生产工业废水总量控制按达标排放计算, 保持现有核定允许日排水量为32吨/日; 全年排放工业废水量为9980吨。其中COD浓度为90mg/L; 总铬浓度为1.5mg/L; 总锌浓度为2.0 mg/L; 总磷浓度为0.5 mg/L; 由此计算出的本项目总量控制的建议指标为: COD允许年排放量为898.20千克; 总铬允许年排放量为14.97千克; 总锌允许年排放量为19.96千克; 总磷允许年排放量为4.99千克。</p> <p>以上均为该项目延期生产总量控制的建议指标。</p>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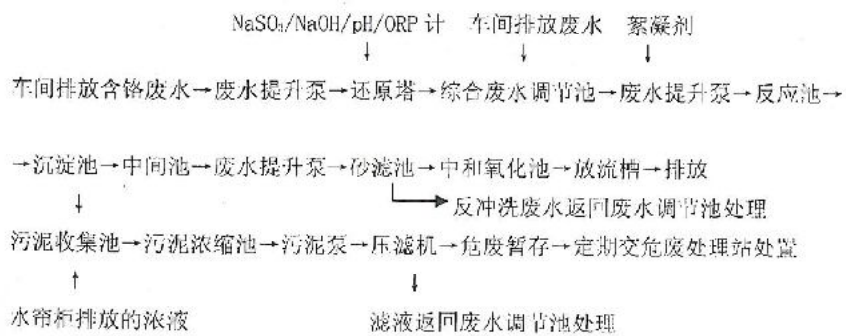
● 生产工艺流程简图:



● 表面处理工艺流程简图:



●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简图: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延期生产后减少原铁管表面处理, 减少污染物排放, 全部采用铝合金管生产; 生产工艺分为机械加工、表面处理、装配完成; 碰焊采用氟气、氧气; 油漆以静电喷涂为主, 少量采用手工喷枪补漆; 烘烤热源采用石油液化气; 锅炉产生的蒸汽主要用于加热水温, 产汽量不大; 原生产排放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废水处理能正常运行。

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延期生产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因子及主要的污染工序为:

1. 水污染源

生产废水:根据投资方介绍,本项目延期生产后,部分零部件需进行表面除油和磷化处理,将排放清洗废水,废水中主要含有铬、酸、碱、COD、SS等污染因子;水帘柜经多次循环后,将排放含苯系物高浓度有机废水;部分工件需用冷却液研磨,冷却液循环使用,有少量清洗废水排放,以上每天排放工业废水约30吨。

员工在班生活废水:本项目员工均生活区内居住,设置员工食堂,每天将排放员工在班生活废水270吨。

2. 大气环境污染源

表面处理静电喷涂,将排放含苯系物有机废气;烘烤工序采用石油液化气作为热源,有燃烧废气排放;废水处理车间有少量的化学反应酸、碱气味废气排放。

项目在除油、皮膜表面处理工序中使用锅炉蒸气加热,锅炉在正常生产运行时产生燃烧废气,将排出氮氧化物、黑烟等污染物。

本项目配置备用发电机。当发电机运行时,将排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将排放有机烃和黑烟等污染物。

3. 噪声环境污染源

本项目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噪声源来自冲床、裁切机和空压机、备用发电机等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产生的噪声约70-90dB(A)。

4. 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办公、生活垃圾、机械加工产生的金属碎屑、铝管边角料、一般原材料的废弃包装物、化工材料未沾污的外包装物等属于一般性固体废物。排放量约360吨/年(不包括废铝屑料、边角料,该类废料全部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润滑油、废冷却液、擦拭机器含油污的废弃棉纱、抹布、废水处理车间排放的化学污泥、废弃化工材料的内包装物和被沾染的外包装物均属于危险废物管理。排放量约25吨/年。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 排放量(单位)
大气 污染物	生产车间	燃烧废气、含 苯系物废气、 废水处理车 间化学反应 等废气	其产生量难以准确估算,在此只进行定性分析	
水 污 染 物	生产车间 工业废水 (30T/d 9980T/a)	pH COD _{Cr} 总铬 总锌 总磷 SS	pH=3~9 500 mg/L; 4.990T/a 30 mg/L; 0.300T/a 25 mg/L; 0.250T/a 10 mg/L; 0.100T/a 400 mg/L; 3.992T/a	pH=6~9 90 mg/L; 0.898T/a 1.5 mg/L; 0.015T/a 2.0 mg/L; 0.020T/a 0.5 mg/L; 0.005T/a 60 mg/L; 0.599T/a
	员工生活区 生活废水 (270T/d)	COD _{Cr} BOD ₅ SS	400mg/L; 39.420T/a 200 mg/L; 19.710T/a 220mg/L; 21.681T/a	<90mg/L; 8.870T/a <20mg/L; 1.971T/a <60mg/L; 5.913T/a
固 体 废 物	生产车间	一般固 体废物	1Kg/人/天·人 360T/a(不包括可回收利 用的金属碎屑和边角料)	360T/a
		危险废物	25T/a	交危废处理部门处置
噪 声	生产车间	噪声	70~90dB(A)	2类区边界外1米处: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其 他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项目在加工生产过程中有工业废水、少量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和员工在班生活污染源产生,其焊接废气氟气属于隋性气体,铜焊使用石油液化气和氧气属于易燃、易爆气体,泄漏对环境将产生局部范围污染和影响,该项目必须按相关部门要求,做好安全措施。焊接工人需按劳动保护部门要求配备防护用具;固体废物统一收集后部分回收利用,其余交相关部门处置,工业废水经废水处理装置处理至达标排放;员工在班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不大。</p> <p>本项目选址深圳工业区内,该项目厂房四周为工业厂房区和市政道路,不属于环境敏感点,属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外区域,该区域内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树种或其它生态环境(除水环境外),该项目原有污染源已有治理措施,并能全面达标排放,因此项目的延期生产对生态环境影响不明显。</p>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选址为工业区已建工业厂房, 延期生产没有施工期环境影响问题。

延期生产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正常加工生产期间, 主要污染因子是机械加工时排出的少量金属碎屑和焊接光气, (部分管件需进行铜焊, 需使用氩气与氧气碰焊后产生强烈的光束), 由于氩气属于惰性气体, 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焊接操作时, 投资方已在有遮挡环境内进行, 减轻焊接时产生光对人们眼睛的损伤。切管排出的铜碎屑和边角料, 已统一收集, 生产中有需要打磨的工件及部位, 已采用移动式吸尘器进行处理, 生产车间为专用厂房设计, 车间内通风比较好。

锅炉软水处理系统采用化学复合药进行定期再生处理, 没有一般酸洗、碱洗再生时产生的酸雾等废气问题。根据投资方介绍, 该锅炉已在劳动局申报备案, 并定期进行炉内化学处理; 设备使用至今从未发生事故。本项目锅炉为 0.25(T/h), 蒸汽主要用于表面处理除油及皮膜液的加热, 由于使用温度通常只需 70℃, 每天使用蒸汽量比较少, 因此, 锅炉使用率比较低, 锅炉用燃油比较少, 排放的废气量相应比较少, 已建立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处理后的废水将排入废水处理车间一并处理至达标排放。

表面处理和废水处理车间排出的废气已配套水帘柜处理后统一收集, 高空排放。现有处理装置可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喷涂后的工件采用石油液化气进行烘烤, 已统一收集后高空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备用柴油发电机运行时, 将排出燃烧废气, 废气中主要含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有机烃类和黑烟等污染物, 备用发电机已按有关部门要求, 废气经除烟尘处理后高空排放, 处理后的废水排入已排入废水处理车间一并处理至达标排放。

废气经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 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生产废水：本项目废水处理装置经多次整改后，可满足全面达标排放的要求；经深圳市环境监测站采样化验，结果：pH 6.92~8.28；总铬<0.004mg/l；六价铬<0.002mg/l；COD_{Cr}<16~23 mg/l；磷酸盐<0.004~0.038mg/l；以上数据均低于《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DB44/26-2001)中的一级标准（第二时段）[详见附件2]》。

该项目已领取“深圳市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10480，每天最大允许废水排放量为32吨/日，允许年排水总量9980吨。根据生产实际，可满足实际生产排水要求。该废水处理装置属于物化处理工艺，配套部分的自控装置，有利于确保废水处理的达标排放，属于成熟、稳定的处理工艺，因此，项目申请延期生产，生产过程没有增加污染因子，若能继续加强水处理装置的管理和处理装置、设施的维护保养，预测废水处理能保持全面稳定达标排放。

根据国家清洁生产和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废物应最大限度资源化、能源化和减量化。建议本项目经水处理装置处理后的排放水可回收利用，用于喷漆水帘柜补充用水，并可用于清洗车间地面、卫生间或厂区地面清洁用水。使废水减量化、资源化落到实处。

根据类比调查，本项目员工生活废水主要来自员工生活区排放生活废水、员工食堂排放含油污水；在车间卫生间用水、洗手等排出的生活废水，生活污水主要为厕所排出的含粪便污水。生活污水杂质很多，但其总量约占0.1%~1%；溶解物则含有各种含氮化合物、磷酸盐、硫酸盐、氯化物、尿素和其他有机物质分解产物；产生臭味的有硫化物、硫化氢以及特殊的粪臭素。此外，还有大量的微生物，如细菌、病毒、原生动物以及病原菌等。生活污水一般呈碱性，pH约为7.2~7.8。由此构成的生活污水外观就是一种浑浊、黄绿以至黑色、带有腐臭气味的污水。

员工在班生活用水量按0.25吨/日·人，废水排放系数按0.9计算，每天排放员工在班生活废水：270吨，主要污染物有COD_{Cr}、SS等等，本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地埋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系统，由大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至达标排放。

废水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延期生产没有新增污染源，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车间设置高噪声生产设备，如裁切机、切割机、冲床、空压机、发电机房等，均已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对产生高噪声设备已采相应的隔声、降噪声处理。可满足达标排放要求。延期生产后，没有新增污染源，因此，对周围声学环境影响不大。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一般固体废物：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产过程中排出边角料（全部回收利用），生产车间排放的一般废弃包装物、办公室排出的少量垃圾和员工生活区排放的生活垃圾。根据类比分析，本项目年固体废物产生量约 360T（不包括金属边角料、及水处理污泥），办公垃圾、生活垃圾和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送市政垃圾处理站统一处置，（金属碎屑、边角料统一收集后交相关部门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交由处理资格的单位回收利用或处置，已与市危险废物处理站签订“危险废物处理协议”（详见附件 2）。该类废物在生产车间内已统一收集，并已建危险废物暂存处，定期交危废部门处置。

固体废物采取上述处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5. 清洁生产分析

本项目应采取先进的生产工艺和管理措施，尽量减少原材料的使用量以及能源消耗；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严把质量关，在很大程度上增加了产品的使用寿命，降低报废量，有效减少资源浪费。利用科学技术处理废物。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废弃物进行专门收集，循环利用。本项目水帘柜循环用水要求不高，对产品不直接接触，建议补充用水从现有的自来水改用废水车间经处理至达标排放的清澈水（需增加消毒后使用），使经废水处理后的清澈水回用，可极大地降低该项目的鲜用水量，降低生产成品。实践废物减量化、资源化的可持续发展的理念。

6. 环境风险分析、影响预测

6.1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标准（见表 11）：

表 11 物质危险性标准

		LD50 (大鼠经口) mg/kg	LD50 (大鼠经皮)mg/kg	LC50 (小鼠吸入, 4 小时) mg/L
有毒物质	1	<5	<1	<0.01
	2	5<LD50 <25	10 <LD50 <50	0.1 <LC50 <0.5
	3	25 < LD50 <200	50 <LD50 <400	0.5 <LC50 <2
易燃物质	1	可燃气体—在常压下以气态存在并与空气混合形成可燃混合物, 其沸点(常压下)是 200C 或 200C 以下的物质		
	2	易燃液体—闪点低于 210C, 沸点高于 200C 的物质		
	3	可燃液体—闪点低于 550C, 压力下保持液态, 在实际操作条件下(如高温高压)可以引起重大事故的物质		
爆炸性物质	在火焰影响下可以爆炸, 或者对冲击、摩擦比硝基基本更为敏感的物质			

环境风险评价是对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发生的可预测突发性事件（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放射性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对人身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和损害，提出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HJ/T169-2004）《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本项目生产车间生产过程中需使用液化石油气、氧气；表面处理过程中需使用酸、碱等化工原料和化学品，因此，将存在环境污染潜在威胁和风险因素，按深圳市环保局审批部门的要求，需要进行环境风险评价。

常用危险化学品按其主要危险特性分为 8 类，本项目使用的液化石油气、氧气、硫酸、烧碱分别属于第 2 类易燃气体和第 8 类腐蚀品。

第 2 类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该类化学品系指压缩、液化或加压溶解的气体，并应符合下述两种情况之一者：

a. 临界温度低于 50℃时，或在 50℃时，其蒸汽压力大于 294kPa 的压缩液化气体；

b. 温度在 21.1℃时, 气体的绝对压力大于 275kPa, 或在 54.1℃时, 气体的绝对压力大于 715 kPa 的压缩气体, 或在 37.8℃时, 雷德蒸汽压力大于 275 kPa 的液化气体或加压溶解的气体。

第 8 类腐蚀品, 该类化学品系指能灼伤人体组织并对金属等物品造成损坏的固体或液体, 与皮肤接触在 4h 内出现可见坏死现象, 或温度在 55℃时, 对 20 号钢的表面均匀年腐蚀率超过 6.25mm/年的固体或液体。

本项目使用的化工原料物化性能 (详见表 12)。

6.2 环境风险因素分析。

从以上资料显示: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需使用的化工原料及产品均属于易燃、易爆、强腐蚀性化工原料。在运输和使用过程中, 如发生泄漏或意外事故, 将污染周围大气环境和水环境, 对大气环境、水生物和生态环境将造成局部范围污染、破坏和危害人群健康。

本项目所涉及的原料、辅料, 这些物质均不在国家标准《重大危险源辨识》(B18218-2000) 名列中, 其中石油液化气的使用和贮存数量均小于该标准的临界量, 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为二级评价。

突发性大的环境污染事故在很短时间内就会造成严重的环境安全问题, 波及范围内将造成人员的严重伤害, 这时污染源变成了危险源, 环境污染事故变成了突发性公共安全事故。突发性的瞬间污染排放, 破坏性大, 影响一定区域内人群的正常生活和生产秩序, 由一些重大危险源造成的事故不仅严重危及环境, 而且会造成人员伤亡和社会财产的损失。重大污染事故对当地的环境和自然生态造成严重的污染破坏, 对人体健康存在长期的影响, 需要长期整治和恢复, 有时造成的损失是不可估量的。因此, 项目投资方需继续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并建立安全生产和事故应急防范措施, 确保安全生产。

本项目所涉化学物品特性及应急方法

硫酸

(一). 物质的理化常数:

国标编号	81007		
CAS 号	7664-93-9		
中文名称	硫酸		
英文名称	Sulfuric acid		
别名	磺镪水		
分子式	H ₂ SO ₄	外观与性状	纯品为无色透明油状液体, 无臭
分子量	98.08	蒸汽压	0.13kPa(145.8℃)
熔 点	10.5℃ 沸点: 330.0℃	溶解性	与水混溶
密 度	相对密度(水=1)1.83; 相对密度(空气=1)3.4	稳定性	稳定
危险标记	20(酸性腐蚀品)	主要用途	用于生产化学肥料, 在化工、医药、塑料、染料、石油提炼等工业也有广泛的应用

(二)对环境的影响

(1)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

健康危害: 对皮肤、粘膜等组织有强烈的刺激和腐蚀作用。对眼睛可引起结膜炎、水肿、角膜混浊, 以致失明; 引起呼吸道刺激症状, 重者发生呼吸困难和肺水肿; 高浓度引起喉痉挛或声门水肿而死亡。口服后引起消化道的烧伤以至溃疡形成。严重者可能有胃穿孔、腹膜炎、喉痉挛和声门水肿、肾损害、休克等。慢性影响有牙齿酸蚀症、慢性支气管炎、肺气肿和肺硬化。

(2) 毒理学资料及环境行为

毒性: 属中等毒性。

急性毒性: LD₅₀80mg/kg(大鼠经口); LC₅₀510mg/m³, 2 小时(大鼠吸入); 320mg/m³, 2 小时(小鼠吸入)

危险特性: 与易燃物(如苯)和有机物(如糖、纤维素等)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 甚至引起燃烧。能与一些活性金属粉末发生反应, 放出氢气。遇水大量放热, 可发生沸溅。具有强腐蚀性。

燃烧(分解)产物: 氧化硫。

(二). 应急处理处置方法

(1) 泄漏应急处理

疏散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区，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好面罩，穿化学防护服。合理通风，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勿使泄漏物与可燃物质(木材、纸、油等)接触，在确保安全情况下堵漏。喷水雾减慢挥发(或扩散)，但不要对泄漏物或泄漏点直接喷水。用沙土、干燥石灰或苏打灰混合，然后收集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经稀释的洗水放入废水系统。如大量泄漏，利用围堤收容，然后收集、转移、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2)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可能接触其蒸气或烟雾时，必须佩戴防毒面具或供气式头盔。紧急事态抢救或逃生时，建议佩带自给式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防护服：穿工作服(防腐材料制作)。

手防护：戴橡皮手套。

其它：工作后，淋浴更衣。单独存放被毒物污染的衣服，洗后再用。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3)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立即用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或用 2%碳酸氢钠溶液冲洗。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困难时给输氧。给予 2-4%碳酸氢钠溶液雾化吸入。就医。 食入：误服者给牛奶、蛋清、植物油等口服，不可催吐。立即就医。

灭火方法：砂土。禁止用水。

氢氧化钠

(一). 物质的理化常数:

国标编号	82001		
CAS号	1310-73-2		
中文名	氢氧化钠		
英文名	Sodium hydroxide; Caustic soda		
别名	苛性钠; 烧碱; 火碱; 固碱		
分子式	NaOH	外观与性状	白色不透明固体, 易潮解
分子量	40.01	蒸汽压	0.13kPa(739℃)
熔点	318.4℃ 沸点: 1390℃	溶解性	易溶于水、乙醇、甘油, 不溶于丙酮
密度	相对密度 (水=1)2.12	稳定性	稳定
危险标记	20(碱性腐蚀品)	主要用途	用于肥皂工业、石油精炼、造纸、人造丝、染色、制革、医药、有机合成等

(二). 对环境的影响:

(1)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

健康危害: 本品有强烈刺激和腐蚀性。粉尘或烟雾刺激眼和呼吸道, 腐蚀鼻中隔; 皮肤和眼直接接触可引起灼伤; 误服可造成消化道灼伤, 粘膜糜烂、出血和休克。

(2) 毒理学资料及环境行为

危险特性: 本品不会燃烧, 遇水和水蒸气大量放热, 形成腐蚀性溶液。与酸发生中和反应并放热。具有强腐蚀性。

燃烧(分解)产物: 可能产生有害的毒性烟雾。

(三). 应急处理处置方法:

(1) 泄漏应急处理

隔离泄漏污染区, 周围设警告标志, 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好防毒面具, 穿化学防护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 用洁清的铲子收集于干燥清洁有盖的容器中, 以少量加入大量水中, 调节至中性, 再放入废水系统。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 经稀释的洗水放入废水系统。如大量泄漏, 收集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2)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 必要时佩带防毒口罩。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防护服：穿工作服(防腐材料制作)。

手防护：戴橡皮手套。

其它：工作后，淋浴更衣。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3)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用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若有灼伤，就医治疗。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或用 3% 硼酸溶液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必要时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患者清醒时立即漱口，口服稀释的醋或柠檬汁，就医。

灭火方法：雾状水、砂土。

石油气

(一) 物质的理化常数：

国标编号	21053		
CAS 号	68476-85-7		
中文名称	石油气		
英文名称	liquefied petroleum gas; compressed petroleum gas		
别名	液化石油气；压缩汽油		
分子式	外观与性 状	无色气体或黄棕色油状液体，有特殊臭味	
分子量	闪点	-74℃	
密度	稳定性	稳定	
危险标记	4(易燃气体)	主要用途	用作石油化工的原料，也可用作燃料

(二) 对环境的影响：

该物质对环境有危害，应特别注意对地表水、土壤、大气和饮用水的污染。

(1)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吸入。

健康危害：本品有麻醉作用。

急性中毒：有头晕、头痛、兴奋或嗜睡、恶心、呕吐、脉缓等；重症者可突然倒下，尿失禁，意识丧失，甚至呼吸停止。可致皮肤冻伤。

慢性影响：长期接触低浓度者，可出现头痛、头晕、睡眠不佳、易疲劳、情绪不稳以及植物神

经功能紊乱等。

(2) 毒理学资料及环境行为

危险特性：极易燃，闪点-74℃，引燃温度 426-537℃，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热源和明火有燃烧爆炸的危险，爆炸极限 5-33%，爆炸危险度 32。与氟、氯等接触会发生剧烈的化学反应。其蒸气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明火会引着回燃。

燃烧(分解)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三). 应急处理处置方法：

(1) 泄漏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寒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用工业覆盖层或吸附/吸收剂盖住泄漏点附近的下水道等地方，防止气体进入。合理通风，加速扩散。喷雾状水稀释。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

(2)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高浓度环境中，建议佩戴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

眼睛防护：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高浓度接触时可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防静电工作服。

手防护：戴一般作业防护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严禁吸烟。避免高浓度吸入。进入罐、限制性空间或其它高浓度区作业，须有人监护。

(3)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若有冻伤，就医治疗。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灭火方法：切断气源。若不能立即切断气源，则不允许熄灭正在燃烧的气体。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灭火剂：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

铬酸酐

(一) 物质的理化常数:

国标编号	51519		
CAS号	1333-82-0		
中文名称	三氧化铬		
英文名称	chromium trioxide; chromic anhydride		
别名	铬(酸)酐		
分子式	CrO ₃	外观与性状	暗红色或紫色斜方结晶, 易潮解
分子量	100.01	沸点	分解
熔点	196℃	溶解性	溶于水、硫酸、硝酸
密度	相对密度(水=1)2.70	稳定性	稳定
危险标记	11(氧化剂), 20(腐蚀品)	主要用途	用于电镀、医药、印刷等工业、皮革和织物染料

(二) 对环境的影响:

(1)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健康危害: 急性中毒: 吸入后可引起急性呼吸道刺激症状、鼻出血、声音嘶哑、鼻粘膜萎缩, 有时出现哮喘和紫绀。重者可发生化学性肺炎。口服可刺激和腐蚀消化道, 引起恶心、呕吐、腹痛、血便等; 重者出现呼吸困难、紫绀、休克、肝损害及急性肾功能衰竭等。

(2) 毒理学资料及环境行为

毒性: 属高毒类。

急性毒性: LD₅₀80mg/kg(大鼠经口)

致突变性: 微粒体诱变实验: 鼠伤寒沙门氏菌 10μg/皿。微生物致突变: 鼠伤寒沙门氏菌 50μmol/L; 大肠杆菌 8μmol/L。

生殖毒性: 小鼠皮下注射最低中毒剂量(TDL₀): 20mg/kg(孕8天), 对胚胎外结构有影响(胚胎、脐带); 胚胎发育迟缓。

致癌性: IARC 致癌性评论: 人和动物均有充分证据, 人类致癌物。

危险特性: 强氧化剂。与易燃物(如苯)和可燃物(如糖、纤维素等)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 甚至引起燃烧。与还原性物质如镁粉、铝粉、硫、磷等混合后, 经摩擦或撞击, 能引起燃烧或爆炸。具有较强的腐蚀性。

燃烧(分解)产物: 可能产生有害的毒性烟雾。

(三). 应急处理处置方法:

(1) 泄漏应急处理

隔离泄漏污染区, 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式呼吸器, 穿防毒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勿使泄漏物与有机物、还原剂、易燃物接触。小量泄漏: 用洁净的铲子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或用大量水冲洗, 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大量泄漏: 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2)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 可能接触其粉尘时, 应该佩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必要时, 佩戴自给式呼吸器。

眼睛防护: 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 穿聚乙烯防毒服。

手防护: 戴橡胶手套。

其它: 工作毕, 淋浴更衣。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3)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脱去被污染的衣着, 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

眼睛接触: 提起眼睑, 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 给输氧。如呼吸停止, 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 饮足量温水, 催吐, 用清水或 1% 硫代硫酸钠溶液洗胃。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

灭火方法: 灭火剂: 雾状水, 砂土。

氧气

(一). 物质的理化性质:

在通常状况下, 氧气是一种没有颜色、没有气味的气体。在标准状况①下, 氧气的密度是 1.429g/L, 比空气略大 (空气的密度是 1.293g/L)。它不易溶于水, 1L 升水中只能溶解约 30mL 氧气。在压强为 101kPa②时, 氧气在约 -183℃ (90K) 时变为淡蓝色液体, 在约 -218℃ (55K) 时变成雪花状的淡蓝色固体。工业上使用的氧气, 一般是加压贮存在钢瓶中。①标准状况指的是温度为 0℃ 和压强为 101.325kPa 时的情况。

(二). 对环境的影响:

危险特性: 氧气钢瓶在日光下曝晒或在高温环境中存放, 或搬运时摔用, 易使钢瓶中液化氧汽化膨胀, 容易引起钢瓶爆裂。氧气本身不燃烧, 但能助燃, 与有机物或其他易氧化物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如与油脂接触则反应生热, 此热蓄积到一定程度则可自燃。与氧气和乙炔等可燃气体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气, 液态氧和易燃物共储时, 特别在高压下, 有爆炸危险。液态氧易被衣物、木材、纸张等吸收, 见火即燃。氧气无腐蚀性, 但有水分存在时会促进金属的腐蚀。气体本身无毒, 健康人吸入纯氧 3 小时, 一般认为无任何影响, 但吸入更长的时间或在 202.65-303.98kpa (2-3atm) 以上, 持续吸入高浓度氧, 则可出现“氧中毒症”。皮肤接触液氧时可引起严重冻伤, 导致组织损伤。

(三). 应急处理处置方法:

消防措施: 用水保持容器冷却, 以防受热爆炸, 急剧助长火势。迅速切断气源, 用水喷淋保护切断气源的人员, 然后根据着火原因选择适当灭火剂灭火。

泄漏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 并进行隔离, 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 穿一般作业工作服。避免与可燃物或易燃物接触。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合理通风, 加速扩散。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 修复、检验后再用。

油库或其他易燃易爆品库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潜在事故: 火灾爆炸

(一). 防范措施

A. 控制与消除火源

- (1). 库房内严禁吸烟, 携带火种, 穿带钉皮鞋等进入
- (2). 动火必须严格按动火审批手续办理动火证, 并采取严格的防范措施
- (3). 使用防爆型电器, 如防爆手电、防爆灯。
- (4). 使用青铜或镀铜工具, 严禁钢质工具敲打撞击、抛掷
- (5). 按规定要求采取防静电措施, 安装避雷装置
- (6). 严禁将使用过的可燃物乱堆乱放

B. 避免易燃易爆混合物的形成或减小其区域范围

- (1). 加强排风, 及时维修, 保证排风系统正常运行

(2). 在容易形成易燃易爆混合物的区域安装可燃气体浓度测试报警仪

C. 加强管理, 严格工艺纪律

(1). 在库房加贴作业场所危险化学品安全标签

(2). 制定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严守工艺纪律

(3).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D. 易燃液体, 遇湿易燃物品, 易燃固体不得与氧化剂混合贮存。

E. 设置隔水围堰, 周围设置截水地沟和消防水收集池。

F. 设立警报及应急系统, 建立人群疏散及污染清除应急方案。

(二). 应急措施

(1).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 并进行隔离, 严格限制出入。

(2). 切断火源。

(3). 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 穿消防防护服或依据化学品性质采用相应的个人防护方式;

(4). 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5). 防止化学品进入下水道, 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

(6). 小量泄漏: 用砂土, 蛭石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 或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 就地焚烧。

(7). 大量泄漏: 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 用泡沫覆盖, 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 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8). 消防水应利用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或依据化学品性质采用其他的无害化处理方式。

(9). 急救措施应依据储存或使用的化学品性质进行。

(三). 应预备的物资及相应设备, 设施

(1). 应储备砂土, 蛭石或其它惰性材料以及防爆泵, 泡沫等。

(2). 应储备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 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防静电工作服, 防苯耐油手套等。

(3). 地面应能防渗, 并设置地沟, 周围设置截水地沟以及隔水围堰, 可以将渗漏的原料和地坪清洗水收集排入消防收集池, 收集池集水应能纳入生产废水处理系统, 消防收集池的容积应根据现行有关消防规范规定的室内消防用水量确定。

(4). 应挂贴危险化学品安全标签, 安全标签应提供应急处理的方法。

危险废物处置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一) 收集和运输

- (1). 危险废物要根据其成分，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专门容器分类收集。
- (2). 装运危险废物的容器应根据危险废物的不同特性而设计，不易破损，变形，老化，能有效地防止渗漏，扩散。
- (3). 装有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贴有标签，在标签上详细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重量、成分、特性以及发生泄漏、扩散污染事故时的应急和补救措施。

(二) 危险废物的转移

(1). 危险废物的越境转移应遵从《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的巴塞尔公约》的要求；

(2). 危险废物的国内转移应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规定的要求。

(三) 危险废物的贮存

(1). 应建有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应有隔离设施，报警装置和防风、防晒、防雨设施；

(2). 基础防渗层为粘土层的，其厚度应在1米以上，渗透系数应小于 1.0×10^{-7} 厘米/秒；基础防渗层也可用厚度在2毫米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防渗材料组成，渗透系数应小于 1.0×10^{-10} 厘米/秒；

(3). 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及气体导出口和气体净化装置；

(4). 用于存放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地方，还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地面无裂隙；

(5).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堆放区必须有隔离间隔断；

(6). 衬层上需建有渗滤液收集清除系统、径流疏导系统、雨水收集。

(7). 贮存易燃易爆的危险废物的场所应配备消防设备，贮存剧毒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有专人24小时看管。

(8). 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的选址与设计、运行与管理、安全防护、环境监测及应急措施，以及关闭等须遵循《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

(四) 应急处理及相关事项

(1). 工厂应设置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2).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3).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及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4).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6.3 本项目应急计划方案

根据国家环保局（90）环管字第 057 号文件《关于对重大环境污染事故隐患进行风险评价的通知》的要求，有重大环境污染事故隐患的单位，应建立重大事故管理及应急计划和组织，以便有重大事故发生时能有效地组织求援，减少危害。

(一) 环境风险管理与事故应急计划

(1) 环境风险管理

环境风险管理的核心是降低风险度，可以从两个方面采取措施，一是降低事故发生概率，二是减轻事故危害强度，此外预先制定好切实可行的事故应急计划，可以大大减轻事故来临时可能受到的损失，根据《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 15603-1995），并针对本项目具体情况提出以下环境风险管理对策。

①. 加强安全、消防和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安全、消防各项制度，设置环保、安全、消防设施专职管理人员，保证设施正常运行或处于良好的待命状态。

②. 加强安全教育，企业内全体人员都认识安全、杜绝事故的意义和重要性，了解事故处理程序和要求，了解处理事故的措施和器材的使用方法，特别是明确自己在处理事故中的职责。

③. 在仓库中应分门别类单独存放，特别是互相干扰、互相影响的物品应隔离存放；危险化学品存放应有标示牌和安全使用说明。

(2) 建立事故应急计划

事故应急计划包括预防措施、应急措施及事故善后处理三方面。

①. 预防措施内容：一旦出现产品原料和柴油泄漏事故，应有防止向四周扩散，并起到隔离作用的具体措施。配备处理化学品泄漏事故的器材，一旦出现事故，可立即投入使用。

②. 应急措施内容：一旦出现事故，立即由平时的生产管理体制转为事故处理管理体制，应付处理事故的指挥决策。对于化学品泄露事故，应急措施主要是断源（减少泄出量）、隔离（将事故区域与其他区域隔离，避免影响扩大）、回收（尽可能将泄出的化学品收集起来处理）、清污（处理已泄出化学品造成的后果）和上报（上报有关部门）。

③. 事故善后处理内容：清理现场、维修设备、查清事故原因，处理人员伤亡事件，了解现场及周围环境污染程度并及时处理污染事故。

(一) 事故应急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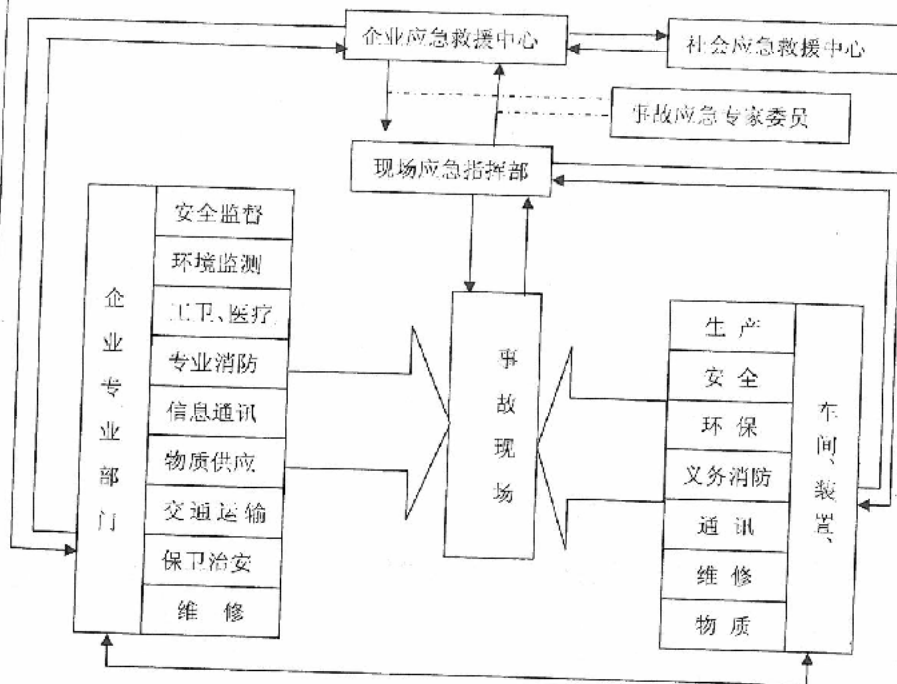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国家标准为依据，正确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等原因造成的局部或区域环境污染事故，确保事故发生时能快速有效地进行现场应急处理、处置，保护本项目及周边项目的生命、财产安全，防止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制定适合本项目的的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项目应急预案的内容见表 13。

本项目将根据表 12 制订的有关内容和要求制订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表 12 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序号	项 目	内容及要求
1	总 则	
2	危险源概况	详述危险源类型、数量及其分布
3	应急计划区	布置区、储藏区、邻区
4	应急组织	厂指挥部——负责现场全面指挥 专业救援队伍——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善后处理
5	应急状态分类及应急相应程序	规定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分类相应程序
6	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	生产装置：防火灾、爆炸事故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主要为消防器材等 储罐区：防火灾、爆炸事故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主要为消防器材
7	应急通讯、通知和交通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通讯方式、通知方式
8	应急环境监测及事故后评估	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9	应急防护措施、消除泄露措施、方法和器材	事故现场：控制事故，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清除现场泄漏物，降低危害，相应的设施器材配备 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配房
10	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事故现场：事故处理人员对毒物的应急剂量控制规定，现场及邻近装置，人员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
11	应急状态终止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
12	人员培训与演练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和训练
13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工厂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演练
14	记录和报告	设置应急事故专门记录，建立档案和专门报告制度，设专门部门负责管理
15	附件	与应急事故有关的多种附件材料的准备和形成

项目风险事故处理应当有完整的处理程序图，一旦发生应急事故，必须依照风险事故处理程序图进行操作。企业风险事故应急组织系统基本框图如附图 1 所示，企业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风险事故应急组织系统框图，并加以完善。



附图 1 企业风险事故应急组织系统基本框图

(1) 指导思想

应急救援预案的指导思想：体现以人为本，一旦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故，能以最快的速度、最大的效能，有序地实施救援，最大限度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2) 应急预案适用范围及分级

本项目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包括火灾、锅炉、石油液化气罐爆炸、危险废物或化学危险品泄漏等对坪山河水系造成污染、对当地大气环境造成污染、对本项目员工或周围居民的生命已经或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环境污染事故。

A 适用范围

本评价适用于在本项目范围内人为或不可抗力造成的火灾、固废(包括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等环境污染、破坏事件；因自然灾害造成的危及人体健康的环境污染事故；影响坪山河水质的其它严重污染事故等。

B 重、特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严重程度分级

① 满足下列情形之一者，为特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 a). 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在 100 万元以上的;
- b). 有人员中毒死亡的;
- c). 事件危害可引起大面积污染, 跨区 (县) 的区域污染, 并有迅速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② 满足下列情形之一者, 为重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 a). 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在 50 万元以上、100 万元以下的;
- b). 有人员出现明显中毒症状的;
- c). 事件危害影响到周围地区、经自救或一般救援不能迅速予以控制, 并有进一步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③ 满足下列情形之一者, 为较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 a) 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在 1 万元以上、50 万元以下的;
- b). 有人员出现中毒症状的事件;
- c). 事件危害在一定范围内, 经自救或组织救援能予以控制, 并无进一步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④ 一般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由于污染或破坏行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千元以上、万元以下 (不含万元) 的环境污染事件。

(3) 危险辨识与评估

本项目内如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从物质的属性上分主要有火灾、废固、危险化学品等; 从事故的类型分主要有危险品泄漏、火灾、油库、气库爆炸等。

最易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的部门是油库轻柴油储罐、锅炉区、石油液化气库、化学药口仓库等, 是防范事故的重点区域。

人为操作失误、防护不力、管理措施不到位和工作场所的设备设施存在隐患是造成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

当发生重特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时, 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4) 指挥机构、职责及分工

① 指挥机构

a) 专项指挥部: 由野宝车料 (深圳) 有限公司组建一个针对环境污染事故的专项指挥机构。

b) 现场指挥机构: 专项指挥机构内含现场指挥机构, 负责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现场的指挥工作。

c) 应急救援专家组

根据发生事故的特点，组建应急救援专家组，由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建。

d) 属地单位应急救援组织

各部门按照项目总体应急预案的要求，成立相应救援组织，统一纳入项目的总体应急预案体系中。

② 指挥机构职责

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组织实施和演练；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组织实施和演练；检查督促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发生重大事故时，由指挥部发布和解除应急救援命令、信号；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向上级汇报和向友邻单位通报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救援请求；组织事故调查，总结应急救援经验教训。

③ 成员分工

专项指挥部总指挥：组织指挥项目的应急救援。

管理处：协助总指挥做好事故报警、情况通报及事故处置工作；负责灭火、警戒、治安保卫、疏散、道路管制工作；负责现场医疗救护指挥及中毒、受伤人员分类抢救和护送转院工作；负责抢险救援物资的供应和运输工作。

总务科：现场及有害物质扩散区域内的洗消、监测工作；必要时代表指挥部对外发布有关信息。

其他人员：负责维持事故现场稳定，对与事故应急救援无关的人员进行紧急疏散。

(5) 风险防范措施

对已确定的危险目标，根据其可能导致事故的途径，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避免事故发生。各种预防措施必须建立责任制，落实到企业和个人。一旦发生情况时，尽力降低危害的程度。

①、厂房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a)、应严格遵循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J16-87)、《人民防空工程设计防火规范》(GB50098-98)、《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95)的规定。

b)、建筑耐火等级应不低于三级，其吊顶宜采用轻钢龙骨，装饰材料须选用不燃烧并经过防火测试合格、核准销售的耐火隔热材料。

c)、应多方位均匀地设置足够数量的门和通道。所有通道应符合最小宽度指标，保持畅通和无物品堵塞。并设置明显的标志和事故照明，方便人员疏散。厂门外3米以内禁止停放车辆。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生产加工过程中所贮存的部分化工原料、化学品，属易燃、易爆、酸性、碱性强腐蚀物质，每年需使用化工原料及化学物质约 300 吨；平时库存化学物品量约 20 吨；这些化学物品存在泄漏及倾倒等污染环境事故隐患，因此应实施紧急事故意识和准备（APELL 计划），以应付那些令人难以防范而又可能对人类造成严重危害的环境污染事故，确保当地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尽量减少损失。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对周围环境存在潜在的环境污染威胁，投资方需继续执行公安局等部门的《化学危险品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要求。本项目已配备专门的操作和管理人员，建立相应的岗位责任制和操作规程，已有相应的防范措施，以防止事故的发生。如发生意外事故，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污染环境，并建立足够收集事故排放的化学物料处理应急处理系统；不断更新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制度和管理办法，加强对使用化学物品员工的上岗培训，配置环境污染应急措施所必需资源。建议建化学物品事故性收集水池，防止化学物品泄漏对环境造成的污染。

● 组织机构及职责

由当地政府部门—龙岗区政府、大工业区、事故隐患企业—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三方领导和代表组成“APELL 计划”协调小组。同时，龙岗大工业区、坪山街道办的消防、警察、医疗、救护、环保、交通、红十字会、通讯等部门也应参与应急救助计划，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 应急求援方案

一旦发生紧急事故，根据“APELL 计划”组建应急求援指挥部，以区为主，厂区结合，力保危险区域人民的生命财产和环境安全，使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1) 现场总指挥职责：快速汇总，传达事故有关信息的伤害估算，发布报警信息迅速组织疏散，撤离危险区。

(2) 工厂职责：负责对事故性质，源参数，扩散，气象条件提出报告，负责对事故现场采取紧急措施，防止事故扩大，负责对污染区采取措施，降低危险，对事故区伤亡人员进行抢救。

(3) 专业队伍救援：组织防化侦察，防化监测，水雾设置，医疗救护等专业队伍的救援行动。

(4) 交通管制：对扩散区实施交通管制，有效实施疏散。

(5) 运输，物资，通信，宣传等保障。

(6) 设立气防站，配备专人和仪器药品急救。

● 应急监测方法

(1) 使用快速检测设备现场检测。

(2) 感观检测，事故现场根据物质的特殊气味，有经验的人可做出初步判断。

(3) 无现场检测条件时，可将样品带回实验室分析。

● 应急事故处理处置

(1) 化学物品库区贮存的物质部分属于酸性、碱性腐蚀性化学品，如发生意外事故，事故现场严禁明火、火花及吸烟，迅速撤离无关人员。

(2) 配戴好面具、手套收集漏液，并用砂土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残液，转移到安全场所。或采用酸性、碱性溶液中和处理。

切断被污染水体，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3) 加强现场通风，加快残存溶剂的挥发并驱赶排气。

(4) 一旦发生火灾，可用水喷淋或干粉、泡沫、二氧化碳等灭火器灭火。

(5) 中毒急救：应使吸入气体的人员迅速脱离污染区，安置休息并保暖。

眼睛受刺激用大量水冲洗，严重的须就医诊治，皮肤接触先用水冲，再用肥皂或稀硼酸液彻底洗涤。误服立即漱口，急送医院救治。

● 事故处置措施

事故处置的核心是及时报警，正确决策，迅速扑救。为采取有效行动，应有充分的处置措施：

(1) 除报警、通讯系统外，应设立事故外置领导指挥体系。

(2) 事先制订有效处理事故的应急行动方案，方案经有关部门认同，并能与工厂、地方政府及各服务部门（如消防、医务）充分配合、协调行动。

(3) 明确领导、部门、个人的责任，按计划落实到单位和个人。

(4) 应有制止事故蔓延、控制和减少影响范围和程度及扑救的具体行动计划，包括救护措施，保护厂内外人员和财产、设备及周围环境所必须采取的措施和办法。

(5) 工厂安全部门工作人员和富有事故处理经验的人员，要轮流值班，监视事故现场及其处置作业，直至事故结束。

(6) 训练事故处置人员，包括事故发生时的工艺技术处置和扑救。

(7) 建立健全管理体系，并使之良好运行是杜绝一切事故隐患的最根本保证。

6.4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 精心组织、加强统一指挥

处理事故，必须精心组织，加强统一指挥。明确组织分工和各自职责，强调集中统一，协调一致，应由总指挥员统一下达命令。

搞好事故现场的通讯联络，及时、准确了解掌握情况，领导决策要迅速果断，通讯员传递信息要准确无误。

- 立即组织营救受害人员。组织撤离或者采取其他措施保护危险区域内的其他人员。

抢救受害人员是事故救援的首要任务。在行动中，快速、有序、有效地实施现场急救与安全转送伤员是降低伤亡率、减少事故损失的关键。

指导群众防护，组织群众撤离。由于化学物品中部分属于有毒、腐蚀性化学物品，事故发生突然、扩散迅速、涉及范围广，危害大，应及时指导和组织群众采取各种措施进行自身防护，并迅速撤离危险区或可能受到危害的区域。在撤离过程中，应积极组织群众开展自救和互救工作。

- 迅速控制危险源，并对事故造成的危害进行检验、监测。测定事故的危险区域、危害性质及危险程度。

及时控制危险源是事故救援的重要任务。只有及时控制住危险源，防止事故的继续扩展，才能及时有效地进行救援。

- 做好现场清洁，消除危害后果。

针对事故对人体、动植物、土壤、水源、空气造成的现实危害和可能的危害，迅速采取封闭、隔离、消毒等措施，对事故外溢的有毒有害物质和可能对人和环境继续造成危害的物质，应及时组织人员予以消除。消除危害后果，防止对人的继续危害和对环境的污染。对事故造成的危害进行监测、处置，直至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

- 查清事故原因，评估危害程度。

事故发生后应计算调查事故的发生原因和事故性质，评估出事故的危害范围和

危险程度，查明人员的伤亡情况，做好事故调查，总结经验教训，防止同类事故的发生。

- 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突发事件发生后，事故责任单位和有关部门及时做好善后处理工作，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工作，并依法定期限结案，积极恢复生产措施。

- 记录和报告

设置应急事故专门记录，建立档案和专门报告制度，设专门部门和专人负责管理。

6.5 风险评估结论

根据对本项目环境风险分析，本评价认为，若该公司切实有效地实施本报告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不断提高企业环境风险观念，完善各种环境风险管理，本项目延期生产后存在的环境风险可降低至可以接受范围。

建设项目延期生产后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生产车间	废气	统一收集,经废气 处理装置处理后 高空排放或加强 通风、扩散等治理 措施	达到广东省地方 标准《大气污染 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中 (第二时段)二 级标准
水污 染物	生产车间	工业废水	经废水处理装置 处理至达标排放	达到广东省地方 标准《水污染 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中 一级标准(第二 时段)
	员工生活 污水	员工生活废水 CODcr SS	经地埋式化粪池 处理后进入市政 污水管网系统	
固体 废物	生产车间	一般固体废物	由环卫部门统一 收集处理	不成为危害该区 域的新污染源
		危险废物	交有环保处理资 格的单位处理	
噪 声	生产车间	噪声	隔声、减振等	厂界外一米处噪 声达到国家《工业 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90) II类标准
其 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结论与建议

结论: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选址深圳市龙岗大工业区台商工业园区 17-02 地块内,项目从 1993 年起投产经营,主要从事自行车零部件的加工生产。原营业执照注册号 企独粤深总字第 301678 号;原经营范围:“生产经营自行车零、部件。增加:产品 100%外销。增加:组装、生产经营自行车、电动车、运动器材,产品 100%外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及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本项目总投资 6640 万元人民币;厂房建筑面积 49691.9 平方米;员工总数 1200 人。产品及生产规模:铝车架 120 万台/年;铝前叉 72 万支/年。

本申报属于延期项目申请(原环保批复五年已到期),延期生产后,原投资、厂房面积、员工人数均不变,生产规模减少铁车架的加工生产,保留铝架、铝前叉生产,生产工艺及处理装置均不变,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源比原有减少。生产由 2001 年至今从未受到投诉和环保处罚,属于守法经营企业。根据国家环评法和市环保部门的要求,该项目延期生产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经现场勘察,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外区域,属于非水源保护区,由于坪山河是东江流域的上游,该区域属于水源严格控制区,废水排放执行一级标准。

该项目选址在深圳市龙岗大工业区台商工业园区 17-02 地块内,选址东面是深圳市大工业区出口加工区;南面是维格、富佑电子厂厂房;西面是待建工业厂房区、深汕公路;北面是南竹大道;具体位置详见图 1;周围环境详见图 2(图片)。

工程分析认为:该项目属于五金、机械(自行车配件)加工生产,生产工艺比较简单,生产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因子是表面处理废水(磷化清洗废水和喷涂水帘柜排放高浓度有机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和员工生活污染源,上述污染属于可控制范围,经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能满足全面达标排放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建议:

1. 制定完善的管理规章制度,包括安全防火和环保应急措施等;加强员工的环保知识学习,提高环保意识。

2. 积极开展清洁生产活动，使废物最大限度资源化、减量化，使之符合清洁生产 and 可持续发展要求。

3. 加强石油类的管理，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需使用机油、润滑油、冷却液等石油类，在运输、贮存及使用中应严格执行深环 [1999]257 号文件《深圳市环境保护局防治油污染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配备专门的操作和管理人员，建立相应的岗位责任制和操作规程。废油必须定期交具有环保部门认证资格的处理单位进行集中收集、处理。油类的运输、装卸、输送和使用过程，需采取相应措施，防止油类跑、冒、滴、漏。如发生意外事故，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污染环境，并立即报告环保局。

4. 加强化学物品的管理，项目在加工生产过程中需使用石油液化气、油漆、有机溶剂、酸、碱絮凝剂等化学物品，除应按公安局等部门的《化学危险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要求严格管理外，还需有相应的应急和防范措施，以防止事故的发生。如发生意外事故，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污染环境，并立即报告环保局。

5. 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确保生产过程污染物全面达标排放。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下列标准：

1. 废水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2. 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

3. 噪声：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中 II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

5. 总量控制指标：

生活废水：化学需氧量生活排放量按照广东省推荐系数每人每天排放 60 克计算，该公司员工 1200 人，全年以 300 天计算，由此计算出的本项目总量控制的建议指标为：

COD 排放量：21.6 吨/年；

工业废水：生产用水：本项目延期生产工业废水总量控制按达标排放计算，

保持现有核定允许日排水量为32吨/日；全年排放工业废水量为9980吨。其中COD浓度为90mg/L；总铬浓度为1.5mg/L；总锌浓度为2.0 mg/L；总磷浓度为0.5 mg/L；由此计算出的本项目总量控制的建议指标为：COD允许年排放量为898.20千克；总铬允许年排放量为14.97千克；总锌允许年排放量为19.96千克；总磷允许年排放量为4.99千克。

以上均为该项目延期生产总量控制的建议指标。

综上所述，本建设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属于可控制范围，投资方对生产过程排放的各项污染源已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并能满足全面达标排放要求，若能继续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加强生产管理，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和管理，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中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减轻至可接受水平。本项目申请延期生产，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本表以上所填内容全部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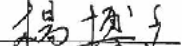
新项目（企业）法人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图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本项目东面、南面工业区内工业厂房区环境现状



本项目西面待建工业厂房区环境现状



本项目北面兰竹大道环境现状



废水处理车间现状图片

图2. 项目选址周围环境、废水处理车间图片

附件 1

委 托 书

根据有关部门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属延期项目申报，现委托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对该项目进行环境评估，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专此委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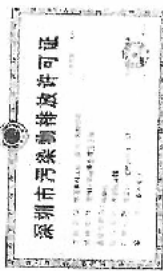
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2007年7月9日

附件 2

... 附件 2 ...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民族	籍贯	学历	专业	职称	备注
...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民族	籍贯	学历	专业	职称	备注
...

1. 姓名: ...

2. 性别: ...



3. 民族: ...

4. 籍贯: ...

5. 学历: ...

6. 专业: ...

7. 职称: ...

8. 备注: ...

9. 姓名: ...

10. 性别: ...

11. 民族: ...

12. 籍贯: ...

13. 学历: ...

14. 专业: ...